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董事长颜华先生和董事罗慧女士的辞职报告。

颜华先生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辞去董事长、董事、战略委员会召集人委员职务。罗慧女士因个人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辞去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颜华先生和罗慧女士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颜华先生和罗慧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同意颜华先生和罗慧女士的辞职请求。公司董事会依法履行职责不会受到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颜华先生和罗慧女士在担任上述职务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工作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颜华先生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 164,331,158 股，罗慧女士持有本公司 A 股股票 14,478,000 股。其二位所持公司股票将严格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管理。

特此公告。

湖北华昌达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7 月 25 日